

湛江市教育局

此件为准

湛教办〔2020〕37号

关于2020年湛江市普通高中学校 补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属各中学：

根据《湛江市教育局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湛江市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与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湛教函〔2020〕84号）要求，我市普通高中学校2020年录取分数线已于8月6日正式公布，普通高中第一阶段录取工作于8月16日结束，尚有部分普通高中学校未完成招生任务（含注册报到规定期限过后有计划缺额的普通高中学校）。为公正、公平、公开、有序做好普通高中第二阶段的补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工作

市教育局统筹组织全市未完成计划的普通高中学校补录工作，县（市、区）教育局具体负责组织落选考生补报志愿工作。

二、补录条件

参加我市今年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和统一录取、未被任何普

普通高中学校录取且中考成绩在 400 分以上的在库考生可参加普通高中补录。

已被市教育局按志愿投档到普通高中学校、但未按规定时间到录取学校报到注册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今年普通高中录取资格，不得再参与普通高中补录。

未参加中考的学生，不能参加普通高中学校补录，但可以选择就读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含技工学校）。

三、补录计划

尚未完成《关于公布 2020 年秋季普通高中招生计划的通知》（湛教函〔2020〕98 号）计划的普通高中学校，均可申请参加全市统一补录。普通高中学校按计划缺额进行补录，补录范围与学校招生范围一致，补录批次与其正式录取批次一致，补录计划只限补录普通生。

（一）补录计划上报。未完成招生任务的普通高中学校（包括划线后计划缺额的学校和注册报到后计划缺额的学校），需在 8 月 20 日下午 5 时前向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提出补录申请，上报补录计划（详见附件 1），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审定汇总并加盖公章后，于 8 月 21 日下午 5 时前将补录计划电子扫描件和可编辑电子文档报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邮箱：jjk3332038@126.com），市直属各中学直接报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

（二）补录计划公布。经审定后的各普通高中学校补录计划

将于 8 月 24 日在市教育局门户网站（网址：<https://www.zhanjiang.gov.cn/zhjedu/>）和湛江市招生考试网（网址：<http://zb.zhjedu.cn>）。同时公布。县（市、区）教育局中考部门要及时将普通高中学校补录计划转发到各初中学校，各初中学校要及时将普通高中学校补录计划传达到本校在库考生。

四、补录办法

（一）补录志愿设置。补录志愿设两个批次：在第一批补录的学校为列入第一批次录取的普通高中学校，考生可填报 4 个学校志愿；在第二批补录的学校为列入第二批次录取的普通高中学校，考生可填报 5 个学校志愿。

（二）补填志愿时间。市教育局将于 8 月 25 日 8:00—26 日 18:00 开放志愿网上填报系统（网址：<http://zb.zhjedu.cn>）。符合补录资格且需补填志愿的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所在的报名点学校填报补录志愿，并对报名点学校打印的志愿表签名确认。

（三）补录投档原则。补填志愿结束后，市教育局在全市普通高中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按普通高中学校补录计划与补录人数 1:1 的比例、考生成绩和补录志愿顺序统一划定各普通高中学校的最低补录分数线。如果招生学校补录投档计划数末位出现多位考生总分相同，先安排“同等条件优先录取”教育优待生投档，如无此类考生或补录计划还有结余，则按照“同分比较”原则确定优先投档的考生。

1. 第一批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最低补录分数线不低于该校原最低录取分数线（如果补录学校在不同区域招生的，取该校在各区域中的原最低录取分数线）。

2. 民办普通高中学校和第二批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最低补录分数线不低于 400 分。

（四）补录结果公布。各普通高中学校补录上线考生名单由市教育局于 8 月 28 日下发到县（市、区）中考部门转发各初中学校打印向考生公布。考生也可登录湛江市招生考试网（网址：<http://zb.zhjedu.cn>）查询补录结果，并按录取学校通知的时间，依时到校办理注册报到手续。

（五）补录考生注册。各普通高中学校要在 8 月 30 日—9 月 1 日通知本校补录上线考生持准考证原件和复印件到录取学校办理报到注册手续，对未按规定时间报到的补录学生，视为自愿放弃普通高中录取资格。招生学校须打印退档学生名单一式 2 份（详见附件 2），经校长签名和加盖学校公章后报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市教育局备案。

（六）录取名册打印。补录工作结束后，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统一打印补录学生名册一式 3 份，由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和普通高中学校各留一份存档。

五、其他事项

各县（市、区）教育局和有关初中学校要认真配合做好补录工作。对经第二阶段补录后仍落选的考生，要积极引导到中等职

业技术学校（含技工学校）就读，确保全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任务的顺利完成。

- 附件：1. 2020 年湛江市普通高中学校补录计划上报
2. 2020 年湛江市普通高中学校退档考生名单上报表
3. 2020 年湛江市各招生区域未录取考生人数统计表



2020 湛江市普通高中学校补录计划上报表

填报日期: 2020年8月 日

[illegible]

附件 2:

2020 年湛江市普通高中学校退档考生名单上报表

县（市、区）教育局（盖章）：			招生学校（盖章）：			校长签名：			
序号	省编考生号	姓名	总分	退档原因	考生确认情况	确认时间	招生学校代码	招生学校名称	备注

备注：电子版表格用 Excel 电子表格格式上报。

附件 3:

2020 年湛江市各招生区域未录取考生人数统计表

单位: 人

分数 县区	700 分以上	650 分以上	600 分以上	550 分以上	500 分以上	450 分以上	400 分以上
全市	42	87	144	237	687	2335	5915
徐闻县	0	0	3	4	4	11	138
雷州市	1	3	5	21	68	365	1059
遂溪县	0	0	3	3	5	13	656
廉江市	4	11	22	64	195	643	1377
吴川市	1	6	9	12	15	57	239
赤坎区	15	29	38	45	89	236	469
霞山区	15	30	48	65	170	419	813
麻章区	5	7	13	19	85	262	484
坡头区	0	0	0	0	45	220	412
经开区	1	1	3	4	11	109	26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20 日印发

校对入：殷勇

